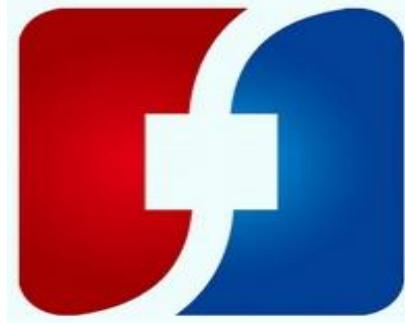


济南市总工会 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中鹏鲁专核字[2019]第008号



委托单位：济南市总工会

项目主管部门：济南市总工会

评价机构：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山东分所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一) 项目情况简介.....	2
(二) 项目预算.....	4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4
(四) 项目组织管理.....	4
二、项目绩效目标.....	5
(一) 绩效评价对象.....	5
(二) 绩效评价内容.....	5
(三) 项目年度预算.....	5
三、评价基本情况.....	5
(一) 评价目的.....	5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5
(三) 评价依据.....	6
(四) 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	6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8
(六) 评价人员情况.....	10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11
(一) 经费使用情况.....	11
(二)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3
(三) 项目绩效情况.....	14
五、绩效综合情况.....	17
六、意见及建议.....	17
七、其他.....	18



济南市总工会 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中鹏鲁专核字[2019]第008号

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山东分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济南市总工会（以下简称“市总工会”）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济财预〔2017〕9号）、中共济南市委组织部、济南市总工会、济南市财政局、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济南市干部职工疗休养工作的意见（试行）》（济组发〔2017〕30号）、市总工会《关于开展2018年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的通知》（济工办〔2018〕30号）等法律、文件的相关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以及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原则，对市总工会2018年度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委托评价机构情况：济南市总工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13370100004189437M，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机关：济南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机构性质：群团；负责人：雷天太；机构地址：济南市历下区龙鼎大道1号龙奥大厦A区、G区。

（一）项目情况简介

为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加强干部正



向激励的要求,提升全市各行业奋战在一线的干部职工身心健康,充分体现对一线职工的关爱,不断激发职工群众投身新时代,建设“大强美富通”的现代化城市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市总工会下发了《关于开展 2018 年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的通知》(济工办〔2018〕30 号),通知对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对象和数量、活动方式、时间地点等进行了规定,详述如下:

1、疗休养对象和数量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突出实干、突出一线的原则。参加人员为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村)等在岗干部职工。全年计划组织 1500 人参加,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 500 人,企业、社区(村)、环卫等单位一线干部职工(困难职工、农民工)1000 人。具体名额分配方案经市委组织部审核通过确定。

2、疗休养活动方式

疗休养活动方式以休养为主,疗养为辅。突出重点,综合拓展。

3、疗休养时间地点

时间:6 月至 11 月中旬,每期不超过 7 天(含报到和返程)。

地点:原则上选择省内工会系统所属的各疗休养院和劳模疗休养基地,有条件的也可选择外地工会系统所属的疗休养院(基地)协作开展活动。

4、疗休养经费标准及来源

标准:按每人每年不高于 4000 元的标准确定,包括交通、食宿、培训、医疗、保险等,所需疗休养经费列入市级财政预算。带队工会干部由所在单位报销差旅费。疗休养费用由市总工会统



一与疗休养基地结算。

5、疗休养活动的实施

全市干部职工疗休养由市总工会统筹负责、组织实施。活动结束后，各单位应将活动总结、疗休养单位盖章的疗休养活动实名制汇总表报市总工会权益保障部留存。

（二）项目预算

该经费预算已在市组织部 2018 年度预算中一并提交，预算金额为 600.00 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该项目资金预算使用期间为 2018 年度，项目具体内容为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资金使用范围为市属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村)等在岗一线干部职工。该经费计划在 2018 年度内完成资金的使用。

（四）项目组织管理

根据中共济南市委组织部、济南市总工会、济南市财政局、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济南市干部职工疗休养工作的意见（试行）》（济组发〔2017〕30号）、济南市总工会《关于开展 2018 年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的通知》（济工办〔2018〕30 号）等文件要求，市总工会权益保障部根据各单位经审核、公示后的人员情况，报经市委组织部审核后，确认各单位实际组织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人数，汇总“2018 年全市干部职工疗休养名额分配表”，形成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方案。

市总工会于 6 月至 11 月中旬，分批组织安排各单位干部职工进行疗休养，每批 30 至 40 人。按市总工会审核确定具体的疗



休养时间、地点、方式，组织开展疗休养活动。

疗休养工作结束，保障部将工作实施情况报经市总工会主席办公会审核通过后，相关资料交由财务部门进行账务处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评价对象

本报告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18 年度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的使用，资金使用单位为市总工会。

（二）绩效评价内容

绩效评价内容为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流程、资金使用管理、监督检查、实施成效等情况。

（三）项目年度决算

该项目经费收支均列入市总工会本级 2018 年度经费收支决算。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按照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部署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济财预〔2017〕9号）等有关法律、文件规定，本项目绩效评价目的为：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绩效评价的评价对象及范围为 2018 年度市财政市级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的使用绩效。评价期间为 2018 年度。



本绩效评价是在对提供资料进行书面评审的基础上,对财务及相关基础资料进行了现场审核,现场审核范围涵盖了市总工会财务部、权益保障部,涉及了绩效评价的全部资金,并抽取了部分人员进行了电话回访。

(三) 评价依据

- 1、国家及省市相关部门、省、市总工会制定的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资金使用办法及相关文件;
- 2、与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内容相关的主席办公会决议、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分配方案、一线职工疗休养活动实名制汇总表;
- 3、各疗休养机构承接市总工会一线职工人员情况汇总表;
- 4、与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收支相关的财务资料;
- 5、其他相关资料。

(四) 评价原则及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1) 客观公正原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要求,采取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程序和实施方案,全面、客观地衡量项目绩效情况。

(2) 奖优罚劣原则。注重对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资金分配相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

(3) 定性与定量相结合原则。在对绩效评价内容确定量化测定分值的基础上,结合项目实施效果和管理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价。

2、评价方法



根据本绩效评价项目要求，我们制定了《市总工会 2018 年度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对该项目在时间安排、绩效评价工作程序、重点绩效评价审核事项以及项目保密条款等方面逐项进行了说明。

为保障本项目绩效评价有效实施，我们整理了如下底稿交由市总工会提供：1、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评价提供资料一览表；2、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评价项目资金统计表；3、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人员实名制表；4、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单位调查问卷。

我们对市总工会财务部、权益保障部提供的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的相关文件、资料、财务资料等进行了搜集整理，对一线职工疗休养实名制表及相关资料，实施了审阅、计算、核对、汇总等审核程序，并对相关财务资料进行了实地检查，对本绩效评价可能构成重大影响的事项进行了必要关注。

审核过程中，我们重点实施了如下审核程序：

- 1、审核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内部审批程序；
- 2、审核决算及相关财务资料，确认是否做到专款专用；
- 3、审核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实名制登记表及相关资料，落实资料一致性；
- 4、进行了单位问卷调查及部分疗休养人员随机电话回访；
- 5、汇总整理相关资料，编制绩效评价工作底稿。

我们认为，通过上述绩效评价工作程序的实施，合理保证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能够达成加强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资金管理，实现以绩效目标为导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之目的。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济财预〔2017〕9号)、中共济南市委组织部、济南市总工会、济南市财政局、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济南市干部职工疗休养工作的意见(试行)》(济组发〔2017〕30号)、济南市总工会《关于开展2018年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的通知》(济工办〔2018〕30号)等文件要求,在与市总工会进行必要沟通的基础上,依据上述文件精神,考虑实用性、可操作性、可实现性等因素,确定了以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具体分为资金使用成效、社会效益、资金分配及使用监督管理、工作评价三大类八个具体考核评价指标,以期通过绩效评价体系的建立、考核,能够全面、系统的反映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的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具体绩效评价指标、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指标权重情况列示如下:

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评价量化指标表

序号	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满分	各项指标考核值及相应得分	
				指标考核值	考核得 分
(一)	使用成效	考核组织全市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经费补贴使用效果	60分		
1	数量质量完成情况	该指标反映评价年度该经费产生的社会效益。具体考核组织全市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是否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突出实干、突出一线的原则。考核人员数量、资金使用等完成情况。	20分	组织市级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人数完成1500人	5-0
				通过对照一线职工疗休养人员实名制登记表,确认是否符合文件规定的疗休养人员范围	5-0
				通过资料查阅、审核、实地检查等,落实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是否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10-0



济南市总工会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2	时效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反映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完成时效、预算实际执行情况。考核是否按市财政文件要求时效及预算进行资金使用,是否按要求进行了活动开展	20 分	2018 年 11 月 30 日之前完成>100%	10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100%	8-0
				列支符合要求,市总工会经费预算数与实际数的差异≤5%	10-8
				个别列支不符合要求,市总工会经费预算数与实际数的差异 > 5%, ≤10%	8-5
				部分列支不符合要求,市总工会经费预算数与实际数的差异 > 10%	5-0
3	满意度	该指标反映一线职工疗休养人员对疗休养效果是否满意	20 分	通过调查问卷、电话回访等形式,调查相关人员的满意度。调查结果满意的占全部调查数量的 > 80%, ≤100%	20-15
				通过调查问卷、电话回访等形式,调查相关人员的满意度。调查结果满意的占全部调查数量的 ≤80%	15-0
(二)	社会效益、资金使用程序及使用监督管理		40 分		
4	社会效益指标	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加强干部正向激励的要求,提升全市各行业奋战在一线的干部职工身心健康,充分体现对一线职工的关爱,不断激发职工群众投身新时代,建设“大强美富通”的现代化城市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10 分	考核是否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加强干部正向激励的要求,活动对提升全市各行业奋战在一线的干部职工身心健康,有效激发职工群众投身新时代,建设“大强美富通”的现代化城市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情况	10-0
5	资金使用程序	该指标考核该经费使用是否符合文件规定,使用程序是否科学合规。业务部门应该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提出资金使用方案,提交主席办公会审核	20 分	使用符合文件规定且使用方案经主席办公会批准	10
				有资金使用(或人员分配)方案	10



6	使用情况报告及监督	该指标考核该经费使用的汇总上报情况,后续监督管理情况	10 分	项目完成,及时汇总有关情况,形成项目报告,且进行必要的监督管理	10
(三)	评价		10 分		
7	工作评价	该指标反映同级党委政府领导和有关部门对当年一线职工疗休养工作开展情况的评价	10 分	如有,需提交相关资料	10
8	违规违纪情况	该指标反映通过督导检查,发现的经费使用过程中违规违纪情况	-15 分	违规违纪情况占抽查总量的10%以上或在全省有恶劣影响的 违规违纪情况占抽查总量的5%-10%或媒介披露、群众反映并经核实存在问题的 违规违纪情况占抽查总量的5%以下的	-15 -10 -5

(六) 评价人员情况

本项目负责人多年主导此类项目,项目参与人员对工会业务熟悉且从业经验丰富,为该项目的执业质量提供了必要的基础保障。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工作过程分以下阶段进行:

1、计划制订阶段:与市总工会接洽后进行初步沟通,了解绩效评价的基本情况。针对绩效评价业务制定总体绩效评价方案和具体工作计划,组织项目人员进行项目情况说明,落实具体分工及工作重点。

2、外勤工作阶段,项目小组进入现场执行以下程序:

(1) 了解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相关政策及使用流程、基础资料收集阶段:根据文件要求,按照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流程,资料清单交由财务部,财务部会同权益保障部进行资料的整



理、提供。

整理汇总资料，执行询问、审核、检查等必要程序后，评价该经费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控制测试阶段：包括询问一线职工疗休养管理部门及相关人员，检查相关文件、落实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的流程、进一步评价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及执行的有效性，从而确定绩效评价的重点、设计和实施进一步绩效评价程序。

（3）实质性测试阶段：针对一线职工疗休养活动的实际情况及控制测试的结果，采取资料审阅、核对、实地检查、计算、电话回访、分析程序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

（4）整体情况评价阶段：对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综合审核，包括但不限于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实际使用情况审核、使用效果问卷或回访等，就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重要事项与市总工会进行沟通。

3、整理出具报告阶段：汇总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评价审核情况，包括就绩效评价审核情况与市总工会进行沟通、撰写绩效评价报告，通过本所内部复核，提交正式报告等工作。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经费使用情况

按照年度工作安排，依照中共济南市委组织部、济南市总工会、济南市财政局、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济南市干部职工疗休养工作的意见（试行）》（济组发〔2017〕30号）、济南市总工会《关于开展2018年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



活动的通知》(济工办〔2018〕30号)等文件要求,市总工会组织开展了一线职工疗休养工作。

市总工会2018年第27次主席办公会议研究了一线职工疗休养活动情况,同意2018年度一线职工疗休养活动通知关于该项活动的相关内容,并就工作总结、向市委组织部门汇报、费用结算等事宜进行了要求。

我们对市总工会财务部、权益保障部提供的文件及财务资料、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基础资料实施了审阅核对、现场检查、抽查回访、调查问卷、计算分析等必要的审核程序。

经审核,2018年度市总工会市级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预算为600万元,实际使用经费597.12万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拨付。按照经批准的人员分配方案,市总工会财务部于2018年度分别与各疗休养机构进行了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的结算。详情列表如下:

2018年度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情况明细表

序号	活动参加单位	预算情况		实际情况	
		人数(人)	金额(元)	人数(人)	金额(元)
1	平阴	75	300,000.00	20	78,186.00
2	济阳	75	300,000.00	57	227,054.00
3	商河	75	300,000.00	56	221,608.00
4	历下	85	340,000.00	65	254,592.00
5	市中	85	340,000.00	71	278,130.00
6	槐荫	80	320,000.00	59	232,888.00
7	天桥	85	340,000.00	65	257,074.00
8	历城	90	360,000.00	63	244,790.00
9	长清	80	320,000.00	61	242,344.00
10	章丘	95	380,000.00	69	273,516.00



济南市总工会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11	高新	60	240,000.00	56	220,516.00
12	南山	25	100,000.00	14	54,600.00
13	市直机关工会	150	600,000.00	154	610,890.00
14	公安	40	160,000.00	40	160,000.00
15	城管	100	400,000.00	98	378,700.00
16	医务	30	120,000.00	27	108,000.00
17	教育	30	120,000.00	24	95,952.00
18	国资	30	120,000.00	109	424,150.00
19	城投	30	120,000.00	77	300,950.00
20	城建	30	120,000.00	19	74,100.00
21	轨道	30	120,000.00	12	48,000.00
22	重汽	30	120,000.00	30	115,500.00
23	公交	30	120,000.00	60	235,900.00
24	小鸭	15	60,000.00	5	19,990.00
25	元首	15	60,000.00	64	251,000.00
26	直属工会	30	120,000.00	29	116,000.00
27	济钢			50	200,000.00
28	信访			40	156,000.00
29	组织部			23	90,770.00
合 计		1500	6,000,000.00	1517	5,971,200.00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根据济南市总工会《关于开展 2018 年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的通知》(济工办〔2018〕30 号)要求, 我们对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管理及使用情况等与项目组织相关的事项进行了必要审核, 对一线职工疗休养人员分配原则、经费使用标准及数额、使用对象、使用范围等进行了必要关注。经审核市总工会提供的财务资料及一线职工疗休养实名制表, 市总会在每人次 4000 元的经费标准内据实与各疗养院进行了结算。权益保障部对此项工作进行了具体落实。



我们认为，市总工会在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程序、使用对象、使用范围等方面，能够做到组织管理规范有序。列支标准符合济南市总工会《关于开展 2018 年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2、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市总工会《关于开展 2018 年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的通知》(济工办〔2018〕30 号)文件要求，依据市总工会权益保障部存档的基础资料，我们对权益保障部在活动管理、经费使用程序、使用对象等情况进行了必要了解。

我们对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管理部门工作程序进行了关注，并对相关资料实施了审核。

我们认为，市总工会在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的活动管理、使用程序、使用对象、使用范围等方面能够做到程序完善、使用较为规范。

(三) 项目绩效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们审核了市总工会提供的疗休养活动实名制汇总表(有疗休养单位盖章)及财务基础资料，实施了审阅核对、现场检查、审核落实、计算分析等必要检查程序，我们认为，市级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范围符合文件要求，做到了专款专用。

2、项目绩效目标得分情况

依据市总工会《关于开展 2018 年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的通知》(济工办〔2018〕30 号)要求，对照考核指标体系进行了综合评价及逐项指标打分，经综合评价，市级一线职工疗休



养经费绩效评价结果综合得分为 95 分。具体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评价量化指标表

序号	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满分	各项指标考核值及相应得分	
				指标考核值	考核 得分
(一)	使用成效	考核组织全市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效果	60 分		58.5
1	数量质量完成情况	该指标反映评价年度该经费产生的社会效益。具体考核组织全市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是否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突出实干、突出一线的原则。考核人员数量、资金使用等完成情况。	20 分	组织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人数完成 1500 人	5
				通过对照一线职工疗休养人员实名制登记表,确认是否符合文件规定的疗休养人员范围	5
				通过资料查阅、审核、实地检查等方法,落实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是否控制在预算额度内	9.5
2	时效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反映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完成时效、预算实际执行情况。考核是否按市财政文件要求时效及预算进行资金使用,是否按要求进行了活动开展	20 分	2018 年 11 月 30 日之前完成 > 100%	10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 > 100%	
				列支符合要求,市总工会经费预算数与实际数的差异 ≤ 5%	9.5
				个别列支不符合要求,市总工会经费预算数与实际数的差异 > 5%, ≤ 10%	
				部分列支不符合要求,市总工会经费预算数与实际数的差异 > 10%	
3	满意度	该指标反映一线职工疗休养人员对疗休养效果是否满意	20 分	通过调查问卷、电话回访等形式,调查相关人员的满意度。调查结果满意的占全部调查数量的 > 80%, ≤ 100%	19.5
				通过调查问卷电话回访等形式,调查相关人员的满意度。调查结果满意的占全部调查数量的 ≤ 80%	



济南市总工会市财政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二)	社会效益、资金使用程序及使用监督管理	40 分		36. 5	
4	社会效益指标	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加强干部正向激励的要求，提升全市各行业奋战在一线的干部职工身心健康，充分体现对一线职工的关爱，不断激发职工群众投身新时代，建设“大强美富通”的现代化城市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10 分	考核是否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加强干部正向激励的要求，活动对提升全市各行业奋战在一线的干部职工身心健康，有效激发职工群众投身新时代，建设“大强美富通”的现代化城市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情况	10
5	资金使用程序	该指标考核该经费使用是否符合文件规定，使用程序是否科学合规。业务部门应该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提出使用方案，提交主席办公会审核	20 分	使用符合文件规定且使用方案经主席办公会批准	9. 5
				有资金使用（或人员分配）方案	9
6	使用情况报告及监督	该指标考核该经费使用的汇总上报情况，后续监督管理情况	10 分	项目完成，及时汇总有关情况，形成项目报告，且进行必要的监督管理	8
(三)	评价		10 分		
7	工作评价	该指标反映同级党委政府领导和有关部门对当年一线职工疗休养工作开展情况的评价	10 分	如有，需提交相关资料	
8	违规违纪情况	该指标反映通过督导检查，发现的经费补贴资金使用过程中违规违纪情况	-15 分	违规违纪情况占抽查总量的10%以上或在全省有恶劣影响的	
				违规违纪情况占抽查总量的5%-10%或媒介披露、群众反映并经核实存在问题的	
				违规违纪情况占抽查总量的5%以下的	
合计得分				95	

3、电话回访情况



我们随机抽取部分疗休养人员进行了电话回访，就人员身份、活动时间、地点、内容、满意程度、意见建议等内容进行了调查，回访结果表明，受访人员均为一线职工且在本单位工作3年以上，符合疗休养人员身份，其对疗休养活动内容、活动地点、活动机构饮食、服务等均表示较为满意。

五、绩效综合情况

经审核，2018年度市总工会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预算为600.00万元，实际使用资金597.12万元。市总工会财务部于2018年度进行了该资金的支付。

经对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评价，我们认为，市总工会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使用符合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济财预〔2017〕9号)、中共济南市委组织部、济南市总工会、济南市财政局、济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济南市干部职工疗休养工作的意见(试行)》(济组发〔2017〕30号)、市总工会《关于开展2018年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活动的通知》(济工办〔2018〕30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

我们认为，通过建立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评价量化指标，实施对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绩效指标的考核，能够有效实现以绩效目标导向，达成加强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之目的。

六、意见及建议

市总工会在一线职工疗休养经费的使用程序、使用对象、使用范围等方面能够做到程序完善、使用较为规范。但在人员分配指标执行率、项目跟踪反馈等方面应尚待进一步完善、加强。

建议未来进一步加强单位间计划指标分配的准确性，落实档



案登记管理制度，强化项目反馈跟踪管理、完善项目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具体建议如下：

- 1、加强单位间计划指标分配的准确性，提高预算执行率。将单位申报及执行情况纳入次年指标分配及相关工作的考核。
- 2、进一步完善一线职工疗休养档案登记管理制度。做到档案资料完整，登记明晰，分类科学，存放有序。
- 3、建立、完善对疗休养人员实名问卷制度，注重对反馈结果的运用。将疗休养人员对疗休养机构评价结果作为未来疗休养地点的参考依据。同时，建议增加对一线职工疗休养工作组织情况的调查问卷，并将调查结果纳入组织活动单位的考核内容。
- 4、落实结果报告制度，建立工作考核机制。

七、其他

在对一线干部职工疗休养人员抽查回访时发现，个别人员存在更换电话号码或空号无法联系的情况。部分人员提出如下建议：

- 1、增加活动数量及内容，尽量让更多的一线职工受益；
- 2、安排疗休养地点考虑季节因素，尽量做到温度适宜。

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山东分所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